

北京昊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 议 材 料**



601101 昊华能源

二〇二一年三月

目录

会议须知.....	- 1 -
会议议程.....	- 3 -
议案一：关于更换公司董事的议案	- 4 -
议案二：关于更换公司监事的议案	- 6 -

会议须知

为确保广大投资者合法权益，维护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提高议事效率，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规则》的有关规定，特制定如下参会须知，望出席股东大会的全体人员严格遵守：

一、为能够及时统计出席会议的股东（或代理人）所代表的持股总数，请登记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和股东代表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到达会议地点，并携带身份证明、股东账户卡、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签到入场；参会资格未得到确认的人员，不得进入会场。

二、为保证股东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与会股东（或代理人）的合法权益，除出席会议的股东（或代理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请的律师、会计师和董事会邀请的人员以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员进入会场。

三、股东参加股东大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表决权等各项权利，并履行法定义务和遵守相关规则。对于干扰股东大会秩序和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公司将报告有关部门处理。

四、全部议案宣读完后，在对各项议案进行审议讨论过程中，股东可以提问和发言。股东要求发言时应先举手示意，经大会主持人许可后方可发言或提问。股东要求发言时不得打断会议报告人的报告或其他股东的发言，也不得提出与本次股东大会议案无关的问题。每位股东发言时间不宜超过五分钟，同一股东发言不得超过两次。大会表决时，将不进行发言。

五、按照《公司章程》规定，具有提案资格的股东如需在股

东大会上提出临时提案，需要在股东大会召开 10 日前将临时提案书面提交公司董事会，在发言时不得提出新的提案。

六、大会主持人应就股东的询问或质询作出回答，或指示有关人员作出回答，回答问题的时间不宜超过五分钟。如涉及的问题比较复杂，可以在股东大会结束后作出答复。

七、对与议案无关或将泄露公司商业秘密或有明显损害公司或股东的共同利益的质询，大会主持人或相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

八、大会表决采用记名投票方式逐项进行表决，股东按其持有公司的每一股份享有一份表决权。请各位股东、股东代表或股东代表受托人准确填写表决票：必需填写股东姓名或委托股东姓名及持股数量，同意的在“同意”栏内划“√”，反对的在“反对”栏内划“√”，弃权的在“弃权”栏内划“√”。一项议案多划“√”或全部空白的、字迹无法辨认的、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表决结果计为“弃权”。

九、议案表决后，由主持人宣布表决结果，由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十、会议结束后，出席会议人员若无其他问题，应自觉离开会场，请勿进入公司办公场所，以免打扰公司员工的正常作息。

特此告知，望各位股东遵守。

北京昊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3 月 17 日

会议议程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 关志生

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4 月 2 日 14 时 30 分

会议地点：北京市门头沟区新桥南大街 2 号

专家楼四层中型会议室

参会人员：公司股东或授权代理人；董事、监事、律师；

其他有关人员；

会议议程：

一、主持人宣布大会开始；

二、主持人宣读股东大会纪律；

三、推举 2 名股东代表作为计票人，1 名监事作为监票人；

四、宣读以下议案概要：

1、关于更换公司董事的议案；

2、关于更换公司监事的议案。

五、股东或股东代表发言，公司董事、监事、律师回答提问；

六、主持人宣布进行投票表决；

七、计票人、监票人和见证律师计票、监票，统计表决结果；

八、主持人宣布表决结果和大会决议；

九、出席会议的董事、监事、董事会秘书在会议决议和记录上签字；

十、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十一、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

议案一：

北京昊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更换公司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

北京昊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许汇海先生已达到退休年龄，不再担任公司董事职务。根据公司股东北京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推荐，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和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提名赵兵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时止。

因公司股东首钢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首钢集团”）管理职能调整，首钢集团建议免去周弘强先生公司董事职务，经首钢集团推荐，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和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提名朱方文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时止。

许汇海先生和周弘强先生任董事期间，勤勉尽职、恪尽职守、认真负责，为公司董事会做出了突出贡献，公司董事会对许汇海先生和周弘强先生表示衷心感谢。

请各位股东审议。

附件：赵兵先生和朱方文先生简历

北京昊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3月17日

附件：

赵兵先生 简历

赵兵，男，1977 年 11 月出生，大学学历，高级会计师。历任木城涧煤矿财务科副科长、经营管理部党支部副书记，财务科科长兼经营管理部党支部书记，北京昊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副部长，鄂尔多斯市昊华精煤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北京昊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证券部部长，北京京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战略投资部部长，北京昊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财务总监，北京京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会计师。现任北京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财务管理部部长。

朱方文先生 简历

朱方文，男，1984 年 9 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历任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并购融资部执行董事、保荐代表人，浙江金利华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上海赫金文化传播有限公司总经理、执行董事，北京文华海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现任北京首钢基金有限公司资本市场部副总经理。

议案二：

北京昊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更换公司监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

北京昊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斯萍君女士由于工作调动，不再担任公司监事会主席和监事职务。根据公司股东北京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推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提名吕进儒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任期至第六届监事会届满时止。

斯萍君女士任监事期间，勤勉尽职、恪尽职守、认真负责，为公司监事会做出了突出贡献，公司监事会对斯萍君女士表示衷心感谢。

请各位股东审议。

附件：吕进儒先生简历

北京昊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 年 3 月 17 日

附件：

吕进儒先生简历

吕进儒，1970 年 12 月出生，大学学历，管理学硕士学位，高级会计师、高级审计师、统计师。历任北京矿务局大安山煤矿房山采区团总支副书记、大安山煤矿团委副书记，北京京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大安山煤矿信达公司副经理、煤矿党委宣传部部长、煤矿党委办公室主任，北京昊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大安山煤矿纪委书记（副处）、工会主席、副矿长，北京京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审计内控部副部长、部长、金泰集团董事（正处），北京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法务审计部部长、审计中心主任，现任北京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法律事务部部长、审计部部长、审计中心主任，北京热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监事会主席。